

# 目录

---

一、什么是第二课堂及“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 .....	1
二、什么是“到梦空间”？.....	3
三、如何使用“到梦空间”系统 .....	5
四、第二课堂成绩单对学生的影响和作用 .....	13
五、相关制度文件.....	14
1. 云南大学关于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的实施意见 ...	14
2. 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办法 .....	21
3. 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2020版） .....	32
4. 云南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	39
5. 云南大学本科生短期出国（境）交流学习第二课堂积分管理 办法 .....	44
6. 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管理办法 （2022年修订） .....	46
六、常见问题解答.....	51

---



## 一、什么是第二课堂及“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

1983年，我国著名教育家朱九思等在《高等学校管理》一书中率先提出了“第二课堂”的概念，书中指出：第二课堂是在教学计划之外，引导和组织学生开展的各种有意义的健康的课外活动，包括政治性的、学术性的、知识性的、健身性的、娱乐性的、公益性的（或叫服务性的）、有酬性的活动等等。第二课堂是相对于第一课堂而言的。第一课堂是依据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在规定的教学时间里进行的课堂教学活动；而第二课堂是指在第一课堂之外，在学校统一管理下、在教师的指导下开展的一切与学生教育相关的活动。第二课堂以育人为宗旨，以全面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为重点，以丰富的资源和空间为载体来展开系列开放性活动。第一课堂、第二课堂共同构成了大学人才培养系统，对和谐校园文化的形成起到了重要作用。

“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是学校共青团改革的重要举措之一，是在原有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的基础上，借鉴“第一课堂”的做法，通过对工作内容、项目供给、评价机制等进行整体设计，将学生在校期间参与思想成长、实践实习、志愿公益、创新创业、文体活动、工作履历及技能特长方方面面的第二课堂活动记录并量化评价，最终形成一份完整的“第二课堂成绩单”，是探索规范化、课程化、制度化的工作模式，形成的富有共青团特色、全方位培养大学生综合能力素质的制度机制。

作为学校共青团改革的龙头项目和创新举措，“第二课堂成绩



单”是学校共青团顺应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潮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找准定位、彰显价值的“牛鼻子”；是吸引凝聚青年学生，扩大组织覆盖面和影响力，发挥基础性、源头性、战略性作用的“指挥棒”；是直接联系服务引领青年学生，帮助青年学生提高综合素质、获得社会认可的“通行证”；是促进高校共青团优化工作理念，推动机制创新和工作创新，提升工作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的“发动机”。

## 二、什么是“到梦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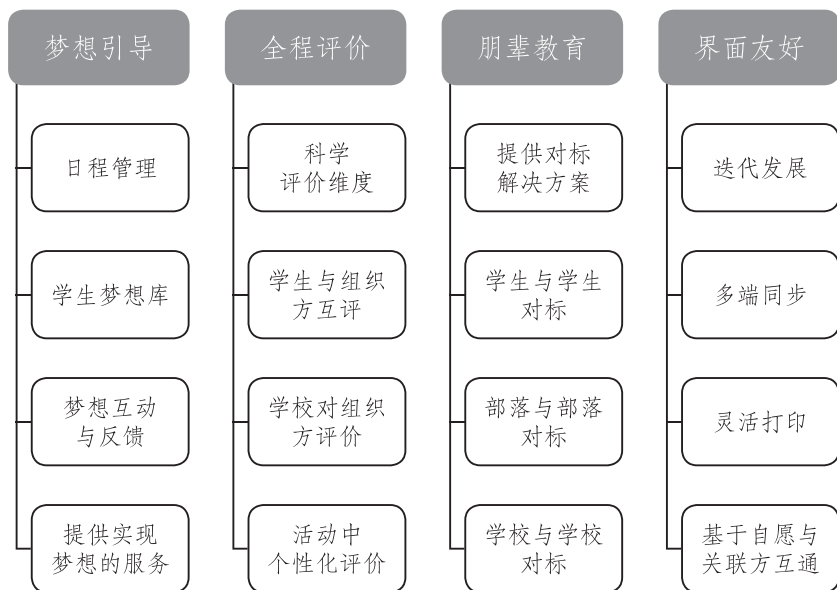
这个神奇的 APP

顾名思义

可以协助你“到达梦想的空间”

那这个神奇的 APP 能做些什么呢？就让我们来为你介绍一下吧！

“到梦空间”系统，又称为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网络管理系统，于2016年9月18日在全国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试点工作推进会上正式上线运行，是《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试点工作实施办法》唯一推荐系统。学校借助“到梦空间”系统可以对第二课堂活动进行模块划分、信息发布、过程管理和效果评价，可对发起第二课堂活动的团学组织进行管理、监督、考核和评价，可对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进行记录、评价和认证，还可对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数据进行收集挖掘和统计分析。同时，该系统的大数据分析功能将为学校人才培养和第二课堂工作提供咨询诊断、具体建议和决策参考。



以智慧校园、大数据、互联网思维建设第二课堂

## 三、如何使用“到梦空间”系统

### 1. 系统简介

“到梦空间”系统分为管理端与学生端，学生端又分为移动端（APP端）以及网页端（Web端）。管理端与学生端是两套独立的用户体系，不可交叉登录。

### 2. 学生端系统使用基本指南

#### （1）APP安装及网页登录

点击网站：<http://www.5idream.net/login>，扫码进行安卓系统和ios系统的软件下载安装，或直接在手机应用商城搜索“到梦空间”下载安装。

#### （2）账号及登录

账号由学校管理员在后台创建，账号为学生学号，初始密码均为111111（初次登陆后请及时修改密码），校名填写“云南大学”，首次登陆需要激活，请确认个人信息，并且按照提示创建昵称，绑定手机号、设置新密码，如果有误，请联系学院管理员进行修改。

如果忘记密码，可以在Web或App端登陆首页点击“忘记密码”后根据页面提醒自主设置新密码，也可联系管理员在后台初始化密码；如果遇到提示用户不存在，请与学校管理员联系，确认账号是否已导入。

#### （3）加入“部落”

学校各级团组织，各级学生组织、班级团支部等都是部落，由部落管理员进行管理。在首页“部落”中可查看浏览全部已创建部落，



学生可点击部落头像或部落名称进入部落主页，点击“加入部落”，等部落管理员同意加入后就可以成为部落的一员了。部落成员可在“我的”——“我的部落”中，点击“退出部落”，选择确定后即可退出该部落。

### （4）参加活动与签到

活动发布可以通过网页端和App完成，由有权限的账户进行活动发布，学生可在Web或App端首页查询正在进行报名的活动，点击活动名称进入活动主页查看活动详细信息，在活动主页点击“立即报名”可报名参与该活动，在报名界面可浏览报名须知信息、上传相关附件材料及报名留言。如果有任何疑问，可以点击“活动咨询”向活动的负责人进行提问。直接报名的活动即报即成功，中签制报名的需要报名结束，由系统自行按活动人数设定抽取，抽取后会有系统消息告知是否已中签。

活动开始前，有活动管理权限的可通过APP“活动管理”里面的“签到管理”生成二维码，该二维码在活动结束之前有效，所有参会的同学打开APP，点击右上角的扫码按钮进行到会签到，到会签到支持授权多个账户，方便快捷签到。密码签到为辅助措施，输入活动主办方提供的密码，点击确定即可，如果因为特殊情况导致无法签到，可联系活动发起方进行手动补签。“活动管理”界面有“群发通知”、“人员管理”、“签到管理”、“学分活动”、“完结活动”等操作选项。

活动结束后活动管理者可通过“活动管理”点击“学分管理”并对参与的同学按之前的活动设定发放相对应学分。此时，学分属于预发放，在活动的负责人进行活动完结之后，相应的学分才会发放成功，并且为各位参与的同学生成成长记录。

### （5）个人管理

在“我的”界面，点击右上角设置（齿轮）图标可进入个人资料编辑界面。

可查看学时、学分等总数，点击可看到具体明细，并按照来源和学分名称进行筛选。同时后台管理员可对违规取得的学分、学时进行撤回，App会显示撤回时间、撤回人、和撤回理由。在“我的部落”中可查看我“加入”和“管理”的部落，在“我的活动”可查看我的活动情况，点击“成长记录”可分类查看成长记录，点击成绩单，可生成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版、记录版）。成绩单只可以在App端生成，可以在网页端下载保存PDF文件。

### 3. 管理端使用基本指南

#### （1）发布活动

可以发布活动的人：主办方部落的负责人或管理员

活动发布位置：Web端“我的活动”页右上角点击发布活动、App首页的发布活动按钮。

三种报名方式：

报名制：报名即录取，名额报满为止

中签制：报名人数无限制，待报名时间结束之后，系统将从报名者中随机抽取所设置的参与人数。

评审制：报名人数无限制，最终的参与者由获得负责人录取，录取人数为设置的最大参与人数；录取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至报名结束时间后二十四小时；若报名结束时间与活动开始时间之间间隔小于二十四小时，则录取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到活动开始时间之前；活动负责人也可以提前结束录取。

选择是否申请积分，若申请积分，则需要后台管理员审核，通过后方可获得积分。



### (2) 活动报名及录取

活动发布后,学生即可在App中看到活动报名信息并进行报名。报名方式为评审制时需进行评审录取报名人员,其他报名方式无需此操作。

### (3) 活动签到

活动负责人或组织者进行签到管理,时间为:报名结束至活动结束。在签到设置中可以设置是否可以使用密码签到,距离限制,有效时间等。对未成功签到者负责人可进行手动补签。

### (4) 颁奖和发放积分

活动结束后,活动负责人可对已签到人员颁奖和发放积分,选择活动管理—点击学分管理—选择人员并确认—发放积分—完结活动。一定要在发放积分之后再完结活动,不然参与人员无法拿到相应的积分。

### (5) 生成成长记录

活动结束后必须由活动负责人完结活动后,相关参与者(签到者、负责人和组织者)才会有成长记录。

### (6) 部落及成员管理

可在部落管理界面编辑资料、公告,群发公告,成员管理或更改负责人。

其中,部落负责人和管理员可在成员管理中全校范围内邀请成员并可为他们设置昵称。部落负责人可将已经离开组织的学长学姐设为荣誉成员。设为荣誉成员后,用户将被踢出部落,在【荣誉成员】内展示。

部落负责人还可为成员新增或会删除名片,如某中心负责人,7天后名片信息会自动记入成长记录。

### (7) 待办事项

在首页待办事项中,部落负责人可以接收到用户申请加入部落

的通知，在这里可以及时的处理成员申请加入部落的消息。

#### (8) 签退

签退是一种惩罚机制，对通过作弊手段进行活动签到或者未按要求完成活动的参与人员进行签退操作，被签退的人员会被加入黑名单并扣除诚信分。

#### (9) 诚信分和黑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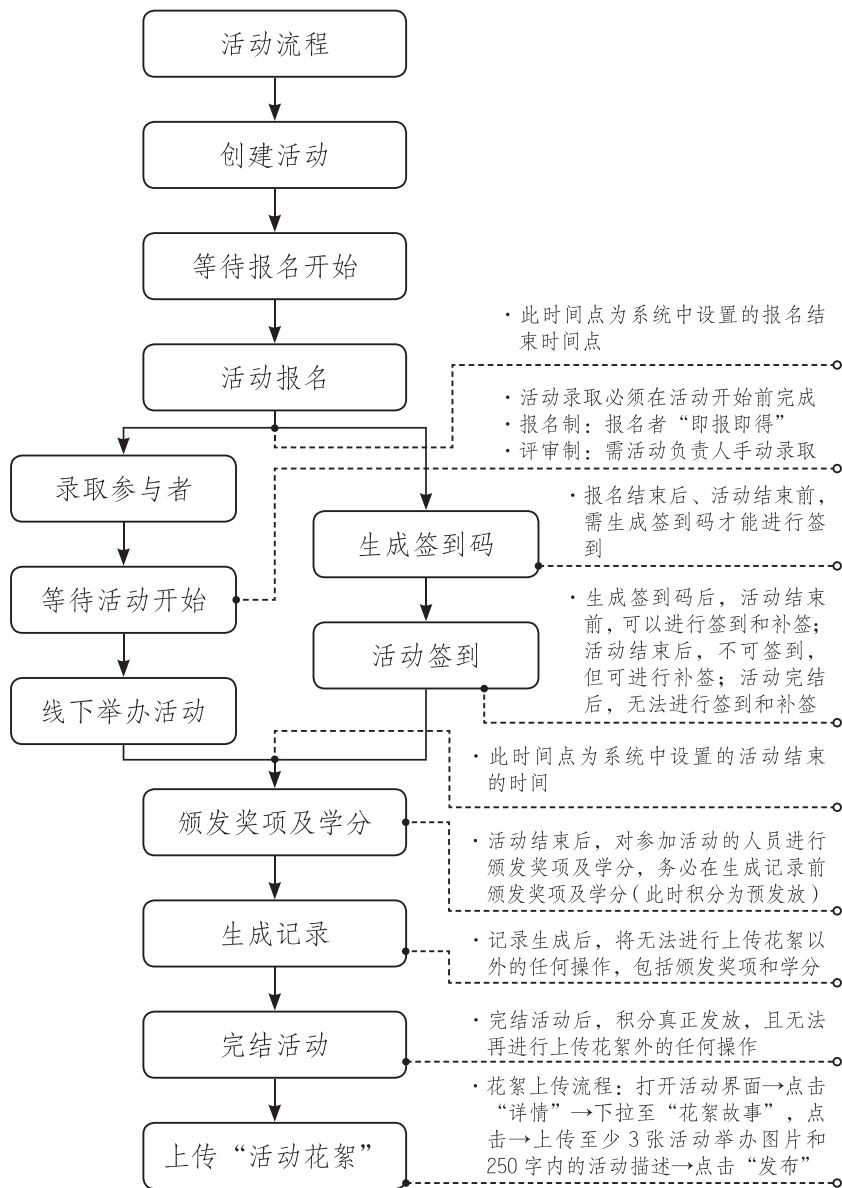
学生在到梦空间默认的诚信分为100，最低为0分。报名活动未签到，扣1分。

报名活动签到后被签退，扣2分。一次活动最多签退三次，活动负责人撤回签退不会扣分，左滑相应诚信分记录可以进行申诉，申诉理由尽量充分，后台管理员审核通过后可恢复误扣的诚信分。累计参加需要签到活动并成功签到三次诚信分增加1分，正常参加校级以上活动（需要签到并正常签到）一次诚信分增加1分。签退后被恢复签到将不扣除诚信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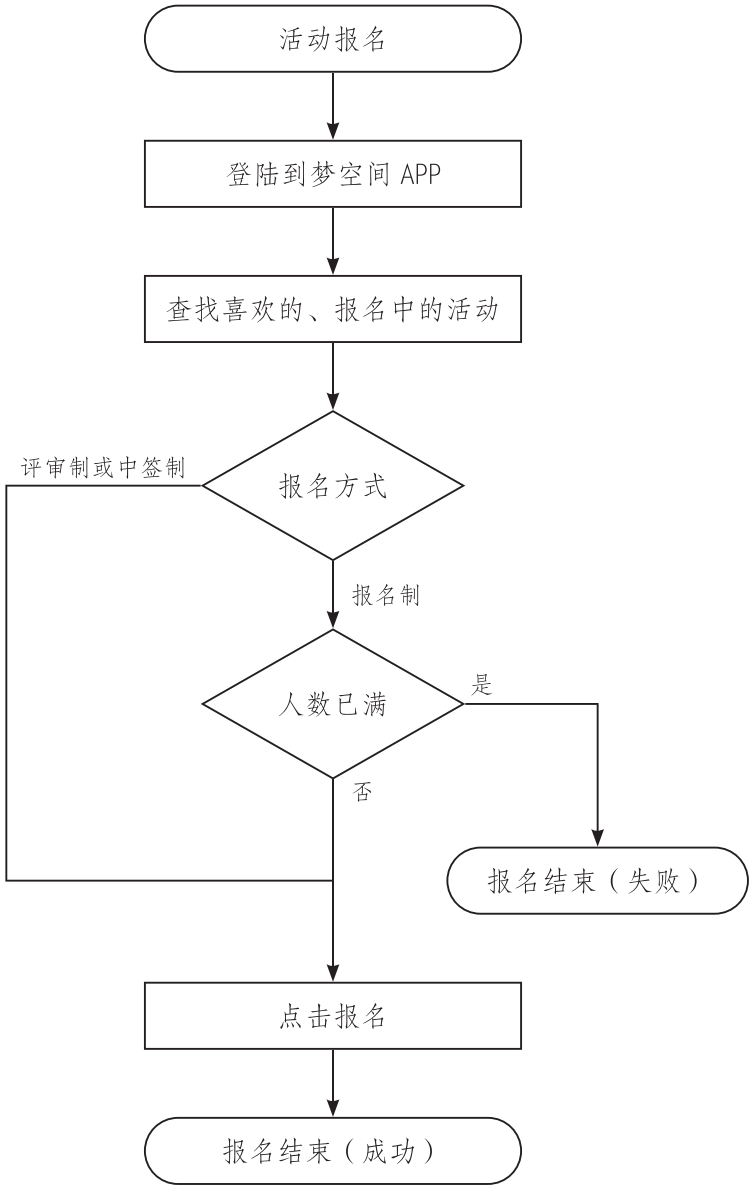
没有签到一次或者被签退三次就会被拉入黑名单，列入黑名单的120个小时内不能报名参加活动。正常连续参加3次活动，增加1诚信分，正常参加一次校级及以上活动增加1积分。活动参与者在一次活动中被签退，如果活动负责人在活动完结前将其从签退名单中恢复签到，活动完结后不会加入黑名单，也不扣诚信分。如果活动负责人没有将其从签退名单中恢复签到，而参与者又重新扫码签到了，活动完结后只会扣诚信分，不会加入黑名单。

#### (10) 到梦空间活动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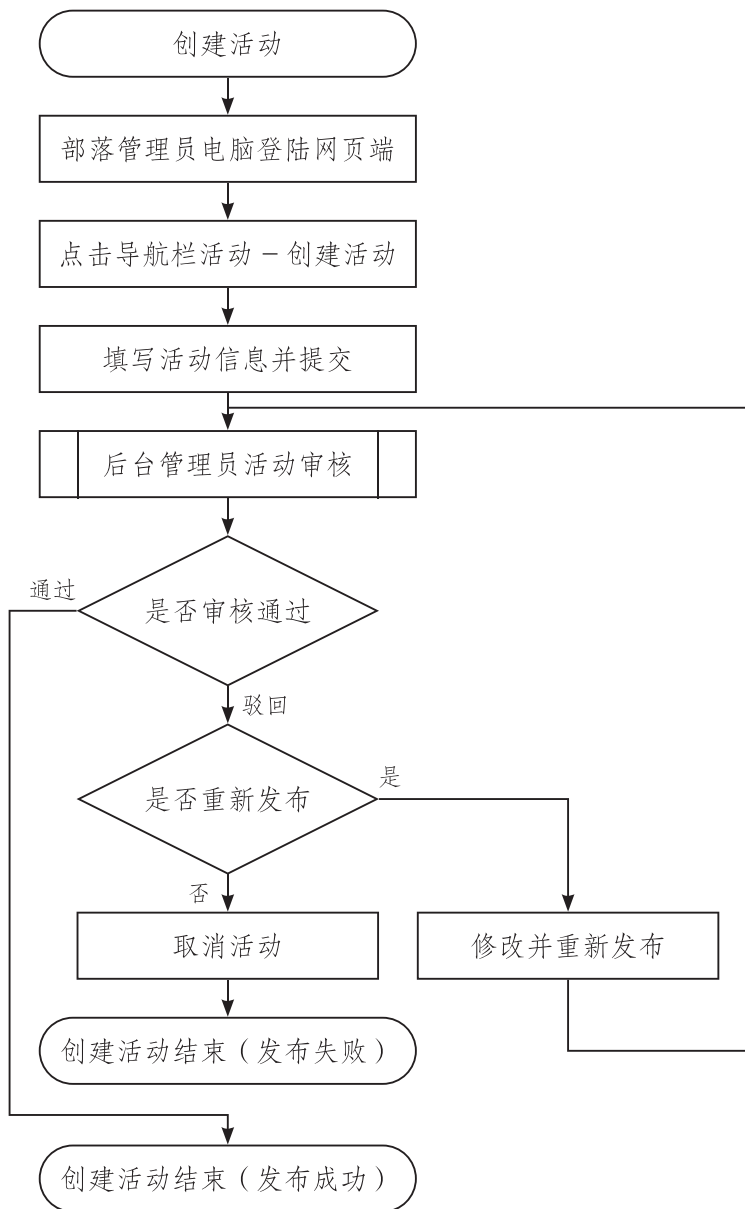
接下来通过到梦空间活动创建、活动申请、参加活动流程图向同学们全面展示到梦空间使用方法，帮助同学们更好地使用系统。



活动举办流程图



参加活动流程图



活动申请流程图

## 四、第二课堂成绩单对学生的影响和作用

《云南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党字〔2017〕21号）中明确规定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第二课堂成绩实行学分制，计入学业学分，学分数达到要求方有毕业资格。学生获得“第二课堂成绩单”的学分采取积分折算方式，将从思想成长、实践实习、创新创业、志愿公益、文体活动、工作履历、技能特长7个方面的内容中获得学分，以此记录并量化评价学生在校期间第二课堂活动情况，最终形成一份完整的“第二课堂成绩单”，并将“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我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

通过“到梦空间”系统能够与优秀校友、历届同学、本级同学在工作履历、活动经历、取得成绩等方面进行对标分析，进而了解自身优势，实现素质均衡发展；同时，参加的第二课堂活动、参与的党团学工作履历以及取得的各类成绩等信息，将进入“第二课堂成绩单”，成为大学生活的珍贵记录、综合素质的权威证明和求职就业的有力凭证。



## 五、相关制度文件

### 云南大学关于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 工作的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党中央关于群团工作的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团中央、教育部《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和《云南大学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要求，不断完善我校人才培养体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一流大学建设，现就我校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以下简称“第二课堂成绩单”）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实施意义

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是学校共青团在深化共青团改革的形势背景下，落实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要求，融入国民教育体系和学校育人中心工作的有效载体，对吸引凝聚青年学生，帮助青年学生提高综合素质，扩大学校共青团组织覆盖面和影响力，促进优化工作理念，提升工作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实现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具有重要推动作用。

#### 二、基本原则

（一）明确定位。服务学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第二课堂作为第一课堂的有机补充，作为学校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建设一流大学的重要抓手，推进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互动互补、互相促进。第二课堂实行学分制，学分数达到要求学生方有毕业资格。

(二) 打造引擎。把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学校落实新形势下学校共青团深化改革的新引擎，统一认识，全力推动。

(三) 注重实效。本着忠于事实、便于操作、易于推广的原则，在工作设计中重科学实用、重学生体验、重实际成效。

### 三、实施目标

通过在课程设计、制度构建、理论研究等方面的探索，厘清“第二课堂成绩单”的科学内涵、工作内容、运行逻辑，努力形成行之有效的理念、工作机制和工作方法。通过客观记录、有效认证、科学评价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经历和成果，促进“第二课堂成绩单”成为学校人才培养评估、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社会单位选人用人的重要依据。

### 四、组织领导

根据校党委部署，学校成立实施“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领导小组，分管领导任组长，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学生工作部部门主要负责人任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团委，校团委书记为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 五、工作内容

#### (一) 功能定位

“第二课堂成绩单”具有“客观记录、科学评价、促进成长、服务大局、提升工作、融入社会”等6方面功能。

1. 客观记录。通过设置覆盖面广、内容模块全的课程体系，真实、客观地记录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各项课外活动、从事团学工作等情况和取得的各类成绩。

2. 科学评价。通过对学生在校期间的综合能力表现进行专业化的准确评价，帮助学生正确了解自身优势、弥补自身不足。



3. 促进成长。通过“第二课堂成绩单”的反馈，激励学生广泛参与各类活动，促进能力素质的均衡发展，提升就业竞争力。

4. 服务大局。通过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有关工作，促进共青团融入学校立德树人工作全局，同时通过网络平台对大数据进行收集分析，为学校党政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5. 提升工作。通过推行“第二课堂成绩单”，推进工作的科学化标准化系统化建设，提升共青团组织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6. 融入社会。通过“第二课堂成绩单”，为社会用人单位选人、用人提供科学参考，搭建学生、学校、社会三者之间的有效连接平台。

### （二）具体内容

“第二课堂成绩单”主要包括“4+1”的制度安排，4个体系即“课程体系、评价体系、数据体系、运行体系”，1个产品即“第二课堂成绩单”。主要是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校团委为主要实施方，相关单位、学院协同实施，针对学生在校期间的学习就业创业、创新创业实践、身体心理情感、志愿公益和社会参与等普遍需求为主要工作内容，借鉴“第一课堂”的做法，通过对工作内容、项目供给、评价机制等进行整体设计，探索规范化、课程化、制度化的工作模式，形成富有共青团特色的全方位培养大学生综合能力素质的制度机制。

1. 构建课程项目体系。把课程项目体系作为“第二课堂成绩单”的实施基础，对第二课堂活动进行分类整合和体系构建。将“第二课堂成绩单”的课程体系分为思想成长、实践实习、志愿公益、创新创业、文体活动、工作履历、技能特长等7个模块。“思想成长”模块主要记载学生入党、入团情况，学生参加党校、团校培训经历，学生参加思想引领类活动经历，以及获得的相关荣誉。“实践实习”模块主要记载参与“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就业实习、岗位见习

及其它实践活动的经历，参加与港澳台及国际交流访学的经历，以及获得的相关荣誉。“志愿公益”模块主要记载参与“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及支教助残、社区服务、公益环保、赛会服务、海外服务等各类志愿公益活动的经历，以及获得的相关荣誉。“创新创业”模块主要记载参与各级各类学术科技、创新创业竞赛和活动的经历及获得的相关荣誉，以及发表论文、出版专著、取得专利等情况。“文体活动”模块主要记载参与文艺、体育、人文素养等各级各类校园文化活动的经历，以及获得的相关荣誉。“工作履历”模块主要记载在校内党团学（含学生社团）组织的工作任职履历、在校外的社会工作履历，以及获得的相关荣誉。“技能特长”模块主要记载参加各级各类技能培训的经历，以及获得的相关荣誉。

2. 构建记录评价体系。把记录评价体系作为“第二课堂成绩单”的实施核心，针对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情况，建立系统的记录、审核、评价机制。评价体系的建立坚持“客观为主，兼顾主观”的原则，以科学的量化标准为依据，构建科学系统、操作性强的制度规范和操作细则，实现对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情况进行规范化管理，把完成学分作为其参与课程的重要评价标准。同时，对学生在校期间的综合能力进行专业化的准确评价，帮助学生正确了解自身优势、弥补自身不足。

3. 构建数据管理体系。把网络数据管理系统作为“第二课堂成绩单”的实施手段，成为记录、评价、审核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情况的主要平台。发挥好“第二课堂成绩单”网络管理系统作用，学生用户可通过网络管理系统，观察、选择、记录、评价、反馈第二课堂的课程开展情况，并通过系统自主选择形成“第二课堂成绩单”；学校管理用户通过系统进行课程发布、过程管理、收集反馈，



监督、考核、评价、认证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情况，从而不断推进工作科学化标准化系统化建设，提升工作覆盖面和影响力；社会用人单位用户可开设专门的学生信息查证入口，为其在招聘用人中选择学生、评价学生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4. 构建工作运行体系。把运行体系构建作为“第二课堂成绩单”的实施保障，通过建立横向沟通和纵向分工，实现“事前规范、事中监督、事后审查”的完整工作闭环。主要包括四个方面。一是建立制度管理体系。通过建立《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做到有章可循、有序开展。二是建立人员保障体系。校团委设立“第二课程成绩单”认证管理中心，各学院、学生组织、班级团组织要设立指定负责人，通过明确各层级的职责分工，强化业务能力和系统操作培训，建立起运转有力的工作队伍。三是建立完备工作机制。规范课程的发布审核流程，明确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记录、审核、评价、反馈、申诉的各个环节，做到便捷、透明、公平、公开。四是建立合作互动机制。构建起部门与部门之间，部门与学院之间顺畅的沟通合作渠道，确保第二课堂工作在学校有序运转。

5. 形成“第二课堂成绩单”产品。形成的“第二课堂成绩单”坚持以学生需求为中心、以社会需求为导向，强调客观性、有效性、简便性，对学生在第二课堂表现进行权威认证，对学生表现出的综合能力素质进行全面反映。“第二课堂成绩单”要客观反映课程项目体系的七个要素，除此之外，要面向校内外，多渠道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内容宣传、理念传播、用途推广，为社会用人单位选人、用人提供科学参考，搭建学生、学校、社会有效连接平台，提高社会用人单位的认可度。

## 六、工作步骤

(一) 前期准备阶段。一是开展工作调研,梳理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目标要求、主要内容、模式方法;二是召开工作启动会,进一步明确实施工作的育人指向和价值所在。

(二) 实施试行阶段。制定实施《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要实现明确课程内容、建立评价体系、完善运行机制、搭建数据平台、推动学生参与、形成最终产品等方面的主要内容。

1. 明确课程内容。按照思想成长、实践实习、志愿公益、创新创业、文体活动、工作履历、技能特长等7个模块,对学校开展的工作和活动进行归纳。同时,梳理校内各层级团学组织以及其他部门开展的第二课堂活动情况,经科学论证、征求意见等环节,确定可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的项目。

2. 建立评价体系。根据可纳入的“第二课堂成绩单”项目,结合学校实际,出台积分和学分管理制度,明确课程学分设置的规则、考核方式等。

3. 完善运行机制。建立多部门沟通机制,在校、院、班团组织以及学生组织中组建工作队伍,同时明确课程发展、学生参与、学分审核、问题反馈等事项的职责分工、工作流程和工作标准。

4. 搭建数据平台。围绕“第二课堂成绩单”网络管理系统平台内容要求、操作流程、审批方式等开展培训,保证工作的规范性,实现工作的信息化运行管理。

5. 推动学生参与。在2017级本科学生中全面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同时实时或分阶段地记录、评价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情况。

6. 形成最终产品。完成具有我校特色的“第二课堂成绩单”版



式设计，就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情况进行认证。

（三）总结完善阶段。

##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是学校创新人才培养，加快一流大学建设，深化学校共青团改革的重点项目。各单位要从发展全局和战略高度，充分认识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的重要意义，强化工作指导，各学院要成立相应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队伍，明确责任、突出重点，以严的态度实的作风扎实组织实施好此项工作。

（二）强化考核，探索创新。各学院要把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作为学院党建带团建的重要内容，学校将定期督导各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开展情况，对组织不力、推进迟缓、效果不佳的单位进行通报。各学院要根据本实施办法，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在把握和遵循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发挥主观能动性，强化阵地建设，探索“第二课堂成绩单”的新规律、新实践、新做法，努力形成可传播、能复制、易借鉴的成果案例经验。

（三）营造氛围，扩大影响。各单位要做好宣传动员和活动推广工作，充分运用新媒体等手段，大力宣传实施过程中的有效成果。学校将把相关工作资源、工作项目等进一步向学院倾斜，激发学生参与第二课堂活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扩大“第二课程成绩单”在广大青年学生中的影响力。

## 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根据团中央、教育部《关于在高校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意见》和学校“三全育人”任务改革精神、《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要求，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以学生需求和社会需求为导向，完善学校第二课堂体系，提升建设质量，促进学校一流大学建设，结合实际，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全日制本科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必须修满第二课堂6个学分方可毕业。第二课堂总学分6分以下为不及格，6（含）-8分为合格，8（含）-10分为良好，10分（含）以上为优秀。6个学分原则上须在前三个学年修满。

**第三条** “第二课堂成绩单”项目体系分为7个类别：思想成长类（劳动教育）、实践实习类（劳动教育）、志愿公益类（劳动教育）、创新创业类、文体活动类、工作履历类和技能特长类。其中必修项目为思想成长类（劳动教育）、实践实习类（劳动教育）、志愿公益类（劳动教育）、创新创业类项目，必修项目每一类至少修够1个学分。选修学分项目为文体活动类、工作履历类、技能特长类项目。

**第四条** 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系统为团中央学校部与全国学校共青团研究中心共同指导开发的“第二课堂成绩单”网络管理系统：到梦空间。



## 第二章 部落管理

**第一条** 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负责统筹全校部落管理，负责校级学生组织、校团委职能部门部落管理。各院级团组织负责所在学院第二课堂活动规划、系统操作、积分认定、积分预警等相关工作，具体督促和指导全院、学生组织、支部及学生开设活动和正确有效使用APP，院级团组织书记为主要负责人。

**第二条** 院级部落为各院级团组织、团支部部落。学院其他学生组织不建立部落。校级部落为各校级学生组织和团委职能部门。学生社团不建立部落。

**第三条** 院级部落管理责任人为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校级部落管理责任人为校团委分管副书记和学生组织指导老师。

**第四条** 校院两级团组织须加强对各部落系统运行工作的指导和管理，定期或根据工作需要召集部落负责人会议，不断完善工作运行机制。对于不服从管理的部落组织，校院两级团组织有权进行处置。

**第五条** 各级部落要实时对本部落内的成员进行身份认定，按照相关规定做好本部落成员的注册管理，并督促部落成员正确使用操作系统。

**第六条** 各部落开展第二课堂课程项目责任由部落承担，要注重项目开展的实际效果，部落负责人及组织者在活动过程中如有弄虚作假，违规操作或造成不良影响的，部落管理员和指导老师要负相应责任。

**第七条** 部落负责人或骨干成员必须接受部落内部成员的监督。部落成员发现本部落有弄虚作假、操作违规等不良行为，可向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以电话、邮件、书面材料等形式报告。

一经查实，严肃处理，对违规的部落责成整改并关停。对负有责任的个人研究给予处分。

### 第三章 项目申请

**第一条** 严禁开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校纪校规以及国家意识形态、宗教和未经报批的涉外事务等方面的相关活动，严禁组织非法集会、传教和传销以及具有安全隐患的活动。

**第二条** 各级组织发布活动，须填报《云南大学第二课堂课程项目积分申请表》（附件1），校级部落由指导老师签字、院级部落由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并在“到梦空间”系统发布活动时上传活动积分申请表到“活动图片”，如无上传申请表图片则予以驳回。（团日活动除外）

**第三条** 所有活动，需在活动正式举办前一周的周五提交活动预告，否则不予补录或补发。发布活动需填写《云南大学第二课堂课程项目积分申请表》（附件1），校级部落由指导老师签字、院级部落由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签字后发至邮箱 ynudierketang@163.com，并将纸质版递送到云南大学第二课堂展示体验中心（文汇楼 1114 教室）。

**第四条** 学校其他职能部门申请第二课堂项目须按照《云南大学职能部门开设学生第二课堂项目积分认证管理办法》要求，提交《云南大学职能部门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系统账户开设申请表》。经校团委审核后获得第二课堂开设资格，发布项目按照活动申请流程填报《云南大学职能部门“第二课堂成绩单”活动积分申请表》后报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李霞老师（云大会堂 312 室）同意后方可发布活动。



**第五条** 第二课堂项目发布须严格按照规定确定发布级别。校级项目由校级学生组织、校团委职能部门和学校其他职能部门发布；院级部落除校团委立项的活动外，只可发布院级活动；支部部落只可发布团日活动，其他活动一律不得发布。

**第六条** 开设课程项目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进行申请，并等待审核，报名开始时间与发布时间间隔小于2个工作日的项目，若因发布信息不规范被驳回的后果自负，院级活动由学院团委（团总支）进行审核后提交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审核，校级活动由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进行审核。

**第七条** 不予申请积分的活动。任何组织不得发布内部团建、培训、例会、交流等活动。商业赞助活动不可发放积分，一经发现，校团委研究后将给予严肃处理。任何组织不得发放文艺演出、体育竞赛、辩论赛、演讲比赛等文体活动、外场摆点、活动开闭幕式的观众积分。如有特殊情况（如高级别竞赛、学术会议等），需填报《云南大学第二课堂课程项目积分申请表》（附件1），经由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审核后后方可发放积分。

**第八条** 周一至周五发布活动报名开始时间须在非上课时间，报名开始时间不得在23:00-次日7:30之间，活动发布时间和报名时间之间至少间隔6个小时以上。除特定活动限制报名范围的，其他一律不可限制报名年级。

**第九条** 紧急审核。如须紧急审核活动，学院活动须由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联系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老师说明情况，校级活动须由学生组织指导教师联系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老师说明情况，并填报《云南大学第二课堂课程项目积分申请表》（附件1），紧急审核可在提交申请表后，在正确发布活动的情况下3

小时内完成活动审核，活动发布不规范或发布有误的活动将驳回。

第十条 “第二课堂成绩单”课程项目须严格按照发布标准发布。发布格式要求如下：

#### 1. 活动名称

主办方级别（云南大学/xxx学院）+年、月（团日活动，青协志愿活动等）+第x期/届（青马工程、拔河比赛等）+活动名称（例如：法学院2019级法学专业4班团支部12月主题团日活动、外国语学院2020年第18届外文戏剧文化节）。系列活动涉及多个子活动的须以“活动名称+子活动名称”命名（例如：商旅学院“学风建设月”系列活动理解中国之读书分享会）。线上活动须在活动名称后注明“线上活动”字样，否则撤销相应积分。

#### 2. 活动摘要

高度概括项目主要内容，不加评论和修饰，如有活动主题请写明。

#### 3. 报名须知

写明项目报名范围、报名要求和注意事项等信息。

#### 4. 活动详情和图片

项目内容须详实，包括活动内容、活动流程、活动意义。至少50字。充分体现项目流程及主要内容，并上传申请表签字后的图片。文字及图片积极向上，符合文稿规范，不允许出现反动、低俗、淫秽等负面的信息。因内容不详造成审核障碍或图文严重不符的活动一律驳回。

#### 5. 奖项设置

根据项目内容自行添加，必须与实发奖项相符，参照《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积分兑换标准》要求，设置合理。

#### 6. 积分设置



严格按照《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认真选择活动类型及积分类型，申请积分数量务必做到规范准确。如发现不符合《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的积分申请，校级、院级管理端应予以驳回。

**第十一条** 活动结束后，所有活动须上传至少3张能展现活动现场的照片到“活动花絮”，否则将撤销该部落发布活动资格。具体操作流程如下：打开活动界面→点击“详情”→下拉至“花絮故事”，点击→上传至少3张活动举办图片和50—250字的活动描述→点击“发布”。

**第十二条** 系统发布信息不允许出现任何形式的广告宣传和植入。

### 第四章 审核管理

**第一条** 院级审核由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通过院级管理员账户审核。须对活动性质、积分数量、活动类型、活动内容、活动名称、报名时间、报名方式、报名范围等各项内容进行监督审查，不得出现发布页面有未填写或填写无效信息的情况，对不符合积分兑换标准或未经审批的项目须进行及时驳回，并在驳回理由中详细写出原因以及修改意见。

**第二条** 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按照《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进行项目审核、积分审核、积分认证等工作。校级审核主要审核积分发布情况，包括积分类别、积分数量、发布规范等内容，确保积分申请的合理性。

**第三条** 校级、院级管理端每天至少审核一次。各学院审核负责人须组建本学院审核群及答疑群，确保及时处理活动发布问题，并对相关问题进行解答。

**第四条** 校级审核须保证在活动通过院级审核后的24小时内审核完毕，发布者在发布活动时预留足够的审核时间，避免因活动审核时间影响活动正常开展。

**第五条** 禁止各级管理员、审核员利用职务权限弄虚作假审核、举办活动、私自登录管理员账号给自己或他人补录学分、抢占名额、非法查询学生信息、泄露同学隐私、违规关闭以及篡改活动内容及信息。如有违反，严肃查处。

**第六条**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对学院在“到梦空间”系统发布的活动负责。每个月院级审核后提交校级审核的活动被校级驳回不得超过3次。连续两个月驳回次数超过3次的，暂时关停部落发布权限，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副书记、团委二课负责人（联络员）、支部二课委员到校团委进行统一培训和考试。合格后方可恢复部落发放积分权限。

## 第五章 检查管理

**第一条** 学院团委（团总支）统筹全院第二课堂课程项目质量监控工作，对学院开展的第二课堂项目质量进行监督、把控。

**第二条** 线上检查依托“到梦空间”系统中“活动管理”“内容管理”等模块对第二课堂项目活动发布情况进行质量监控。

**第三条** 线下检查采用校、院两级团委（团总支）自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对本学院开展的活动进行全面检查和监督，指导学生保质保量完成第二课堂项目活动。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对全校范围内组织开展的各项项目进行随机抽查，检查是否按照发布信息开展，以及开展效果、学生参与度等，同时填写《云南大学第二课堂课程项目考评表》（附件2）。



对课程项目的检查结果当场向活动组织方进行反馈，将客观评价结果及时告知被检查方，并由活动负责人签字确认。对做与活动无关事情的同学，工作人员有权对其签退。抽查结果将定期公示。

**第四条 黑名单移除管理。**若1次未签到、被活动管理者手动签退、一次活动被签退3次，将会进入黑名单。若要移出黑名单，须填写《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系统“黑名单”移出申请表》（附件3），并由学院团委书记签字盖章后，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ynudierketang@163.com，并将纸质版递送到云南大学第二课堂展示体验中心（文汇楼1114教室）。

## 第六章 补录管理

**第一条** 学生按规定参加第二课堂课程项目后，因操作失误导致签到失败、积分发放失败的，由学院团委（团总支）向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提出申请，并填写《云南大学第二课堂积分补录申请》（附件4）以及《成长记录批量导入模板》（“到梦空间”系统自行下载），纸质版递送到云南大学第二课堂展示体验中心（文汇楼1114教室），电子版（包括申请表照片和电子表格）发送到 ynudierketang@163.com，经核准后予以补录。因系统故障导致发放积分失败的，保留系统故障相关截图信息，提交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研判后处理，确为系统故障原因的不纳入补录次数限制。

**第二条** 团日活动若出现因操作失误导致签到失败、积分发放失败的，须重新申请发布并开展活动。

**第三条** 课程项目应按发布流程完成积分发放，除特殊情况外不予补录。每个学院每个月有3次补录机会，每次一个活动。超过补录次数上限的，须填报《云南大学第二课堂积分补录申请》（附

件4)，由学院团委（团总支）提交补录申请并附补录报告，由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裁定是否予以补录。不填表申请者一律驳回。补录提交的名单信息有误导导致补录失败，可进行一次修改，修改之后还存在错误，将不予补录。

**第四条** 凡在“到梦空间”系统无法由主办方按照活动开展时间发起的，但符合“第二课堂成绩单”积分获取要求的活动（例如：实践实习、工作经历、运动会取得奖项、发表学术文章、发明专利、取得证书等），由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每月月底发起，院级团组织负责认证审核汇总后，报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统一补录。

## 第七章 学分预警管理

**第一条**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须在每学期末通过学院管理员账号筛选积分过低学生并进行预警。大三下学期结束学分不满6学分的，学院团委应给予书面学分预警，并督促其在下一个学期内完成学分要求。

**第二条** 书面预警须向学分累计未达同期规定学分要求的学生下发《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业预警告知单》（附件5），学业预警告知单包含家长告知联、学生保管联、学校保管联，学生必须亲自签名确认，学院团委（团总支）务必保管好学业预警告知单。

**第三条** 学校按《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暂行）》和《云南大学关于开展“第二课堂成绩单”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执行第二课堂学分毕业离校审核，学生本人确认已知学校以上相关规定，若因自身原因可能导致产生的不能结业、毕业、不能按时获取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后果由学生自行负责。



## 第八章 学分认定管理

**第一条** 各学院成立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小组负责学分认定工作，由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和教学工作的院领导、团委书记、辅导员组成，分管学生工作的院领导任组长。

**第二条** 学生在每年9月进行积分认定。各支部由支部二课委员负责组建二课积分认定工作小组，负责认定支部成员年度二课积分。认定内容包括年度积分总数认定、必修选修积分数认定，填报《云南大学第二课堂积分认证汇总表》（附件6），支部认定后提交学院团委（团总支）认证。学院团委审核无误后提交校团委。

**第三条** 大三下学期末，支部二课委员须开展在校所有积分认定，认定支部成员在校期间积分总数、积分类别、选修及必修课程数量。符合要求的报学院团委（团总支）认证，认证无误后，报校团委。

**第四条** 在校学生须在每学年的3-6月、9-12月均有参加团日活动的记录，并获得学分，如有特殊情况无法参加，须与学院团委（团总支）书记请假。如有任何一次缺席记录，将给予拉入到梦空间黑名单处理，须提交书面情况说明及《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系统“黑名单”移出申请表》（附件3），并由学院团委书记签字后，联系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李霞老师（云大会堂312室）申请移出黑名单。

**第五条** 国内联合培养、交流一学期以上的同学，由交流学校团委出具参加活动证明，返校后交院级团组织参照《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细分兑换标准》核定积分，积分不合格的须补修相应积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参军入伍满一年的本科生，免修第二课堂，并获得10个学分，相应的证明材料由院团委和校团委核查。

国外合作办学的本科生由所在学院制定相应的第二课堂学分(积分)要求,并交学院团委认定后方可执行。

**第六条** 凡经查实弄虚作假者,取消该类别所有分值,对有关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出现两次的给予团内处分。

## 第九章 附 则

**第一条** 本办法未涉及到,但需要纳入“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的,可由各学生组织、学院发起,并报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审核通过后实施。

**第二条** 各学院根据本实施办法,结合本学院实际,按照分级分类培养原则制定学院实施办法,并报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审核通过后实施。

**第三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由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负责解释。



## 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 (2020版)

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根据团中央、教育部《关于在高校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意见》和《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细则》要求,贯彻落实云南大学一流大学建设和人才培养目标要求,为进一步提升第二课堂建设质量和水平,完善“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管理,提高学生综合素质,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特制订本标准。

### 一、学分(积分)要求与课程项目设置

(一)“第二课堂成绩单”项目实行积分兑换学分制度,10个积分(即“到梦空间”系统累计10个积分)可兑换第二课堂1个学分。

(二)“第二课堂成绩单”项目分为7个类别:思想成长类(劳动教育)、实践实习类(劳动教育)、志愿公益类(劳动教育)、创新创业类、文体活动类、工作履历类和技能特长类。思想成长类(劳动教育)、创新创业类、实践实习类(劳动教育)、志愿公益类(劳动教育)为必修项目。文体活动类、工作履历类、技能特长类为选修项目。

(三)全日制本科学生须修满第二课堂6个学分方具备毕业资格,其中须包含必修项目每一类至少1个学分,劳动教育讲座和劳动安全教育讲座4个以上(含4个)的积分,具体要求见《云南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第二课堂学分达到上述要求且所修学分 $\geq 6$ 且 $< 8$ 个学分为合格,所修学分 $\geq 8$ 且 $< 10$ 个学分为良好,所修学分 $\geq 10$ 个为优秀。原则上,非毕业班本科生每年所修第二课堂学分

不超过4个。

(四)第二课堂学分实行“谁开设、谁认证、谁负责”的原则。校团委和各院级团组织、学校相关职能部门、校级学生组织遵循课程项目开设管理规范 and 学分、积分设置要求,对学生学习表现进行真实、客观、有效地评价。

### 二、课程项目层次认定

国家级活动是指由国务院各部(委)、团中央、教育部各学科委员会主办的活动;省级活动是指由云南省各厅(委)、团省委、教育厅等相关部门、国家级社会团体举办的活动;校级活动是指由云南大学各职能部门和省级各社会团体等及由学院举办的校团委认定为校级的活动;院级活动是指各学院(研究院)举办的活动。学生参加活动的级别认定以实际举办单位(表彰单位)所属级别为准。

### 三、“第二课堂成绩单”项目学分积分兑换标准

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积分兑换标准							
类别	积分项目	积分标准				备注	
通用奖项标准 (除创新创业类)	相关竞赛	奖项	国家级	省级	校级	院级	竞赛若分级进行,各级奖励以最高分计,不累加。参赛与获奖可累加
		一等奖(金奖)	6	4	2	1.5	
		二等奖(银奖)	5	3	1.5	1	
		三等奖(铜奖)	4	2	1	0.5	
	评奖评优	集体	6	5	4	1.5	集体奖项积分标准为第一负责人,其他成员少1个积分
个人		6	5	4	1.5		



类别	积分项目	积分标准	备注
思想成长类 (必修类) (含劳动教育)	主题团日活动	每次1个积分。3-6月, 9-12月, 每个月必须有1个积分, 否则不合格。	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参加须向学院团委书记书面请假, 否则当月将被拉入“到梦空间黑名单”, 无法参与报名任何二课活动, 满一个月后移除。此项积分每年不超过8个
	思想政治教育	参加围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优秀传统文化、爱校荣校、道德规范等主题开展的仪式教育等活动, 校级每次0.5个积分, 院级每次0.2个积分。	获奖参照通用奖项标准
		参加围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优秀传统文化、爱校荣校、道德规范等主题开展的演讲比赛、作品征集等活动, 校级每次1个积分, 院级每次0.5个积分。	
	党团校培训等活动	至公团校培训合格计2个积分, 党校学习合格计2个积分。	由推荐单位进行认证
		青马学院培训、团干部校级培训合格的计2个积分, 青马学堂培训、团干部院级培训合格的计1个积分, 优秀学员加1个积分。优秀学员不超过参训学员总数的15%。	
		省级以上青马工程、团干部培训、其他专项培训等获结业证书计3个积分。	
讲座论坛报告等	校级每次计1个积分, 院级每次计0.5个积分。		
劳动教育讲座课程	参加校级或院级组织的劳动教育讲座和劳动安全教育讲座每课时(45分钟)计0.5个积分。	大学期间必须修满4个积分方具备毕业资格	

类别	积分项目	积分标准				备注
		国家级	省级	校级	院级	
实践实习类 (必修类) (劳动教育)	专项社会实践活动立项	10	8	6	4	积分标准为第一负责人,其他积分内容相同的项目和获得多个奖项和立项时,只计算最高分值
	其他实践实习活动	理论宣讲、社会调查、学习调研、社会服务、科技发明、挂职锻炼等,有书面合格评定材料,每天计1个积分。短期海外交流项目一项一策,参照《云南大学本科生短期出国(境)交流学习第二课堂积分管理办法》执行。				
	个人社会实践或实习	到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实习且有书面合格评定材料的,每天计1个积分。(以书面评定材料日期判定)				
志愿公益类 (必修类) (劳动教育)	志愿服务项目大赛	入围省级决赛项目,项目负责人加5个积分,其他队员加3个积分;入围全国决赛项目,项目负责人加10个积分,其他队员加5个积分。				获奖参照通用奖项标准
	志愿服务	校级、院级 (含学校、学院承办)			省级和国家级	实际志愿工时与积分发放标准不符的,经举报核实后一律取消该部落发布此类活动权限
		2-5小时	5-9小时	9-12小时	对应校、院级时长给予双倍积分	
		0.5	1	1.5		
公益活动	公益性质的义务劳动、社区服务、支教等一次可积0.5个积分。				每次参加公益性质的活动的时间不超过2小时的不予发放积分	



类别	积分项目	积分标准					备注
创新创业类 (必修类)	专利发明	以专利证书为准, 每项计 25 个积分。					第二、第三发明人的计 20 个积分。其他发明人不加分
	创新创业类赛事及科技作品竞赛	参加院级赛事	参加校级赛事	参加省级赛事	参加国家级赛事		竞赛若分级进行, 各级奖励以最高分计。参赛与获奖可累加。团队参赛, 获奖队员比队长少计 1 个积分
		1	2	3	4		
		获奖	国家级	省级	校级	院级	
		特等奖	25	12			
		一等奖	20	10	6	2.5	
		二等级	18	8	5	2	
		三等奖	15	7	4	1.5	
	科研立项	立项	国家级	省级	校级	院级	
		负责人	20	10	5	3	
	创业实践	创业团队入驻云大启迪 K 栈、云大明远众创空间、大学生创业孵化园或大学生自主创业, 计 6 个积分。					
		获得创新创业资金资助, 计 8 个积分。					
	文章发表	在其他期刊或报纸(包含校内期刊或杂志)发表专业类文章, 每篇计 1 个积分。					每人每学年不超过 6 个积分
其他学术类刊物(可在 CNKI 上检索到)发表论文每篇积 5 分。							
在 IE 或北大核心期刊发表论文每篇积 10 分。							
在 SCI、SSCI 或 CSSCI 期刊(含扩展版)发表论文每篇积 20 分。							
创新创业、就业活动	参加创新创业就业讲座、宣讲会、体验活动, 校级每次计 1 个积分, 院级 0.5 个积分。						
	参加创新创业培训并获得相应证书, 8 学时以下 1 个积分; 8-16 学时 2 个积分; 16-32 学时 4 个积分。						

类别	积分项目	积分标准		备注	
文体活动类 (选修类)	文艺表演及体育竞赛	国家级每参加一次,计5个积分。		同一等次赛事和 活动,参与和获 奖可累计算分, 获奖参照通用标 准	
		省级每参加一次,计3个积分。			
		校级每参加一次,计2个积分。			
	院级每参加一次,计1.5个积分。				
其他赛事	主持人比赛、广播类比赛、辩论赛、摄影、视频及其他创意设计赛事等活动,校级计1积分,院级计0.5积分。				
工作履历类 (选修类)	学生干部	班级	团支书	3个积分/学年	其他班委包括宣 传委员、组织委 员、二课委员、心 理委员等;学生工 部兼任不同职务 可累加积分  1.干事须履职满 一年且考核合格、 学生干部任职满 一年并考核合格 方可加分  2.社长履职满一 部(以提交社团 换届报告之日起 计算)且社团年 合格、社长考核在 合格以上方可加分
			班长	3个积分/学年	
			其他班委	2个积分/学年	
		校级学生组织/校团委职能部门	主席团成员	6个积分/学年	
			其他学生干部	4个积分/学年	
			干事	3个积分/学年	
		院级学生组织/院团委职能部门	主席团成员/主要负责人	5个积分/学年	
			其他学生干部	3个积分/学年	
			干事	2个积分/学年	
	社团负责人	年审		星级社团	合格
			社长	5	4
			副社长、社团骨干(不超过社团成员总数20%)	4	3
	团员教育评议	团员教育评议合格以上的计1个积分。		团员此项每年必须开展	
团员年度团籍注册	完成年度团籍注册的计1个积分。		团员此项每年必须开展		
团员代表、学生代表履职	经选举作为团员代表、学生代表,履行代表义务,参加代表大会的,校级计1个积分,院级计0.5个积分。提案的计1个积分。				
优秀表彰		优秀表彰积分设置见通用标准。			



类别	积分项目	积分标准		备注
技能特长类 (选修类)	技能证书	全国大学生四级英语考试在425分以上	每项 计2个积分	加分仅限于通过考试当年(全国大学生四级英语或六级英语考试在425分以上只能加一次)
		全国大学生六级英语考试在425分以上		
		取得全国计算机一、二、三或四级考试证书		
		取得司法考试证书		
		取得其他国家级证书		
其他专业性活动	参加专业性讲座、培训、参观学习,校级每次计1个积分、院级计0.5个积分。			
注:	<p>1. 工作人员无积分,参加活动的按照活动参与者发放积分。</p> <p>2. 国内联合培养、交流一学期以上的同学,由交流学校团委出具参加活动证明,返校后交学院团组织参照《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核定积分并由学院团委书记签字盖章后,报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审核,积分不合格的须补修相应积分。</p> <p>3. 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参军入伍满一年的本科生,免修第二课堂,并获得10个学分,相应的证明材料由院团委和校团委核查。</p> <p>4. 国外合作办学的本科生由所在学院制定相应的第二课堂学分(积分)要求,并交校团委认定后方可执行。</p> <p>5.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一年整,且考核通过,可获得第二课堂2个学分;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一年半,且考核通过,可获得第二课堂4个学分;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两年整,且考核通过,可获得第二课堂6个学分;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两年半,且考核通过,可获得第二课堂8个学分。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三年整,且考核通过,可获得第二课堂10个学分。考核结果由校团委出具,具体请见《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管理办法》。同学参加艺术团达到上述标准且考核合格,不仅自动获得学分,而且亦可参加其他部门(校团委、院团委等)开设的课程项目,积分累加。</p> <p>6. 凡《云南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兑换标准》中未涉及到的,但需要予以确认积分的项目,须向学校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提交申请书,申请书须学院团委书记签字盖章。</p> <p>7. 院级、省级、国家级活动、奖项、证书,由学院定期统一认证并发放相应积分。</p> <p>8. 如果有积分不确定的活动,请及时咨询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p>			

## 云南大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

劳动教育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制度和素质教育的重要内容，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效途径。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党的教育方针，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和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精神，教育引导學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坚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与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相融合，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变化和學生生活实际，创新机制举措，注重教育实效，实现知行合一，促进學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 二、育人目标

通过劳动教育，使學生理解和形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热爱劳动，尊重普通劳动者，牢固树立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观念；具有必备的劳动能力，认识劳动创造美好生活的道理，培养勤俭节约、敬业奉献、开拓奋进的劳动精神，形成诚实守信、吃苦耐劳的劳动品质，形成自愿自觉参与劳动、珍惜劳动成果的良好劳动习惯。

### 三、课程设置



劳动教育开设在学校第二课堂，总学时为32学时，包含理论与实践两个部分，其中理论部分8学时，实践部分24学时。

### （一）劳动教育理论

#### 1. 劳动教育理论课程目标

让学生理解和掌握“劳动创造了人本身”“劳动创造世界”等历史唯物主义基本理论以及劳动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根据不同专业特征，让学生了解相关专业领域的劳动安全知识技能，强化劳动安全意识。

#### 2. 劳动教育理论课程设置

劳动教育理论课程开设在学校第二课堂“思想成长类”板块，各培养单位根据专业特点开设“劳动教育理论”和“劳动安全教育”讲座课程，学生须修满理论课程8学时。

### （二）劳动实践

#### 1. 劳动实践课程目标

将劳动教育与学生个人生活、校园生活和社会生活有机结合，丰富劳动体验，提高劳动能力，将劳动习惯、劳动品质的养成融入校园文化建设，在校园文化建设中强化劳动文化。

#### 2. 劳动实践课程设置

劳动实践课程开设在学校第二课堂，分为校内劳动实践和校外劳动实践，校内劳动实践课程开设在第二课堂“志愿公益类”板块，采取兴趣小组、社团等组织形式，结合植树节、学雷锋纪念日、五一劳动节、志愿者日等，开展丰富的劳动主题教育活动，劳动一天（8学时）获得1个积分；校外劳动实践开设在“实践实习类”板块，到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实践且有书面合格评定材料，实践实习一天（8学时）计1个积分。学生须修满24学时，即获得上述两项劳

动实践课程共计3个积分。

#### 四、课程实施

##### （一）明确劳动教育内容

各培养单位应根据学科特点、专业特色制定本专业与劳动教育相关课程的教学大纲及教学内容。每年4月和10月的第二周为“劳动周”，采用专题讲座、主题演讲、劳动技能竞赛、劳动成果展示、劳动项目实践等形式，兼顾校内校外，开展形式多样的劳动教育活动，培养学生劳动自立意识和服务他人、服务社会的情怀。

##### （二）建设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充分利用现有公共服务场所和教育实践资源，将学校图书馆、学生公寓管理中心和后勤服务集团作为校内劳动教育实习基地，常态化组织学生开展劳动教育实践，满足学校多样化劳动实践需求，丰富劳动教育资源。

##### （三）加强宣传引导

注重围绕劳动教育的目标和内容要求，做好讲解说明，加强劳动的意义和价值讲解，加强劳动观念、劳动纪律、劳动相关法律法规的正面引导；加强劳动知识技能的讲解，引导学生树立正确劳动观念，宣传推广劳动教育典型。通过举办“劳模大讲堂”“大国工匠进校园”、优秀毕业生报告会等劳动榜样人物进校园活动，组织劳动技能和劳动成果展示，综合运用讲座、宣传栏、新媒体等，广泛宣传劳动榜样人物事迹，特别是身边的普通劳动者事迹，让师生在校园里近距离接触劳动模范，聆听劳模故事，观摩精湛技艺，感受并领悟勤勉敬业的劳动精神，争做时代的奋斗者。

##### （四）规范实施过程

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劳动教育课程，着重引导学生形



成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结合学院和学科特点，采取灵活多样的形式，激发学生劳动的内在需求和动力，在劳动教育过程中贯穿创新创业理念，统筹安排好时间，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方式。

### （五）严格劳动教育评价

本科生院和培养单位负责客观记录学生劳动教育过程和结果，并作出相关评价。依托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单”认证管理系统，由学校职能部门或各培养单位在系统上开设相关课程，真实、客观地记录学生在校期间参加各项劳动教育的情况，并在学生毕业时，将“第二课堂成绩单”装入学生档案。要将劳动素养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健全和完善学生劳动素质评价标准、程序和方法，发挥评价的育人导向和反馈改进功能。

### （六）建立协同实施机制

各培养单位应根据专业特点，积极搭建实习实训平台和基地，联合社会力量，共享共建稳定的劳动实践基地、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各类型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多渠道拓展劳动实践场所，并通过建立劳模工作室、技能大师工作室，设置荣誉教师等，多渠道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劳动教育过程。

## 五、条件保障

### （一）组织保障

成立以分管教学学校领导任组长的劳动教育课程建设领导小组，本科生院、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各培养单位主要负责人为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本科生院，由本科生院常务副院长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负责对学校劳动教育课程组织实施作出决策和部署，负责总体协调、政策支持等工作，并及时管理和调控实施过程，全面把握实施情况。

## （二）经费保障

提前做好专项资金预算，多种形式筹措资金，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适度吸引社会力量提供劳动教育服务。

## （三）师资保障

采取多种措施，建立专兼职相结合的劳动教育师资队伍。根据学校劳动教育要求，聘请相关行业专业人士担任劳动实践指导教师，把劳动教育纳入教师培训内容，开展全员培训，强化每一位教师的劳动意识、劳动观念，提升实施劳动教育的自觉性。

## （四）督导评估

督导评估由校团委负责，对劳动教育开课率、学生劳动组织的有序性、教学指导的针对性等进行督查和评价。

## （五）建立健全劳动安全风险防范与管理

各培养单位在开展劳动教育过程中，要强化劳动安全意识，根据学生实际，适度安排劳动强度、时长。科学评估劳动实践的安全风险、卫生隐患，认真排查、清除学生劳动实践中的各种隐患，防患于未然。制定劳动实践活动的风险防控预案，完善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鼓励购买劳动教育相关保险。



## 云南大学本科学生短期出国（境）交流学习 第二课堂积分管理办法

按照学校一流大学建设和“三全育人”要求，为鼓励本科生积极参与出国（境）交流学习，提升学生跨文化交流能力及国际竞争力，现将本科生短期出国（境）交流学习纳入我校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体系，特制定本办法。

### 一、适用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参加由学校职能部门或所在培养单位组织或举办（不论经费来源）的学生出国（境）交流项目，项目规定的在国（境）外交流学习时长至少为1周，但不超过3个月。项目完成后，由举办单位认证合格后方可兑换第二课堂积分。

### 二、工作原则

本科生短期出国（境）交流学习第二课堂积分的认证工作实行“谁开设、谁认证、谁负责”的原则，由项目主办单位负责项目人员的录取、跟踪管理、安全教育、结业考核及积分初步认证工作。

非校团委及国际合作与交流处主办的项目，在由项目主办单位完成初步积分认证后需报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审核。

### 三、积分标准

本科生参加短期出国（境）交流学习项目第二课堂积分纳入实践实习类课程项目，10个积分可兑换第二课堂1个学分，以在国（境）外交流学习时长为核算单位，并根据出国（境）交流学习的内容执行以下积分标准：

（一）访学/实习/调研类：在外1周兑换1个积分。在外超

出1周的，以超出天数3天为界，超出天数不满3天仍按1周算，不再加积分；超出3天及以上按1周算，可增加1周积分；在外1周以内的不予发放积分。

（二）专业课程研修类：在外1个月兑换10个积分（每周2.5个积分）；1个月以上至1.5个月兑换15个积分；1.5个月以上兑换20个积分。该类别的积分认证必须提交外方学校颁发的课程学分证明。

（三）线上项目类（主要为线上海外课程项目）：其积分标准在专业课程研修类基础上减半。认证须提交外方学校颁发的课程学习证明。

（四）其他：该类别主要适用于本科生参加专业领域内的重要国际会议或双边会议并做报告或提交论文，或代表学校参加重要国际学术赛事等活动。学校鼓励本科生参加该类国际学术交流活动，采取“一事一议，一项一策”的原则对学生参与该类活动进行积分奖励。

#### 四、积分认证程序

项目执行完毕后，由项目主办单位将项目执行情况总结、《云南大学第二课堂学分补录申请》及《成长记录批量导入表》报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经审核通过后，由项目主办单位报校团委第二课堂成绩认证管理中心完成积分认证。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校团委及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负责解释。



## 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分管理办法 (2022年修订)

2019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第一个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重要文件。

《意见》提出,要坚持“五育”并举,即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强化德育、美育、智育、体育和劳动教育的应有地位。《意见》强调要增强美育熏陶,实施学校美育提升行动,广泛开展校园艺术活动,帮助每位学生学会1至2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引导学生了解世界优秀艺术,增强文化理解。鼓励学校组建特色艺术团队,办好艺术展演,推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

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是云南大学党委领导、团委指导的,由具有一定艺术专长和兴趣爱好的学生组成的全校性学生艺术团体,学生艺术团以演出交流活动为主,代表学校参加校内外、国际演出交流活动。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以培养学生艺术兴趣、陶冶学生文艺修养、弘扬民族传统文化,帮助学生塑造人格美、培养才能美、铸造行为美为目标,是学校实施美育工程的重要抓手。

近年来,在云南大学党委的领导、支持和关怀下,在校团委的指导下,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负责每年校迎新文艺晚会、民族音乐会等专项演出。负责参与校内外大型会议、赛事、活动的剧务、协演、礼仪工作。代表学校参加“一带一路”国际文化交流活动和大学生艺术展演、云南省高校文化节、大学生艺术节等赛事和文化交流活动,

为云南大学美育文化建设开展了诸多有益实践。

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一般在每学年秋季学期招新后达 200—300 人规模，由舞蹈队、曲艺队、合唱队、器乐队、礼仪队、传媒组组成，由校团委聘任校外专业老师，每周周五下午按 3 小时课程计划完成授课排练，如遇演出任务则加课加训，每学期至少 16 周课程。按校团委要求，校外指导老师每学期与校团委签订聘用合同，提交教学计划，履行教学职责，接收团委监督与考核。学生艺术团成员按培养规定，须在学期末参与专业水平测试与考核。

为进一步完善学生艺术团成员培养环境，增强学生艺术团在我校学生群体中的吸引力，广招艺术人才、保留专业骨干、打造艺术精品，助力一流大学美育建设，建设一流大学高水平艺术团，展示云南大学青年学生青春风采，特制定《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学分积管理理办法》，面向学生艺术团成员实施有效管理与激励。积分兑换相关细则如下：

### 一、学分评定标准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一年整，且考核通过者，可获得第二课堂 2 个学分。参加满一年整后，每参加满一学期且考核通过者，可在每学期末获得 2 个学分，学分上限为 10 个学分，涵盖第二课堂成绩单所有项目类别。

### 二、考核方式及内容

#### （一）考核方式

每学期期末考核一次，成绩归档一次，考核由各队队长、主席团、艺术团指导老师和校团委分管老师开展综合评定。

#### （二）考核内容及合格标准

1. 思想：在校期间表现良好，未引发有关不利于集体团结合作



的不良事项，未受过任何党纪团籍校内处分。

2.出勤率：每学期出勤率（例会、每周常规课程排练、演出训练）达到80%以上。

3.参与排练及演出活动情况：每学期认真上课，按照艺术团指导老师排练要求完成有关课程，代表艺术团积极认真参加校级及以上级别的文艺演出活动，礼仪队同学认真配合学校开展相关工作。

学生在以上3个方面考核中，如有1项考核不合格，则该学期在学生艺术团无任何第二课堂积分。

### 三、积分兑换一览表

类别	一学年	一学年半	两学年	两学年半	三学年	积分合计
思想成长类	1	2	2	2	3	10
志愿公益类	3	1	1	2	3	10
实践实习类	2	3	2	3	1	11
创新创业类	1	3	2	3	1	10
文体活动类	5	6	6	6	7	30
工作经历类	3	0	3	0	3	9
技能特长类	5	5	4	4	2	20
总积分	20	20	20	20	20	100

### 四、学分计入明细表

学生艺术团在第二课堂系统中拟开设课程及相应积分学分如下：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1学年整，且考核通过，获2个学分		
必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思想成长类	美育思政课	1
创新创业类	艺术创新创作	1
实践实习类	长期在艺术团演出锻炼实习	2
志愿公益类	公益演出	3

选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文体活动类	文艺表演	5
工作履历类	校学生艺术团成员履历	3
技能特长类	艺术特长	5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1学年半,且考核通过,获2个学分		
必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思想成长类	美育思政课	2
创新创业类	艺术创新创作	3
实践实习类	长期在艺术团演出锻炼实习	3
志愿公益类	公益演出	1
选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文体活动类	文艺表演	6
工作履历类	校学生艺术团成员履历	0
技能特长类	艺术特长	5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2学年整,且考核通过,获2个学分		
必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思想成长类	美育思政课	2
创新创业类	艺术创新创作	2
实践实习类	长期在艺术团演出锻炼实习	2
志愿公益类	公益演出	1
选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文体活动类	文艺表演	6
工作履历类	校学生艺术团成员履历	3
技能特长类	艺术特长	4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2学年半,且考核通过,获2个学分		
必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思想成长类	美育思政课	2
创新创业类	艺术创新创作	3
实践实习类	长期在艺术团演出锻炼实习	3
志愿公益类	公益演出	2



选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文体活动类	文艺表演	6
工作履历类	校学生艺术团团员履历	0
技能特长类	艺术特长	4
参加校学生艺术团满3学年整,且考核通过,获2个学分		
必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思想成长类	美育思政课	3
创新创业类	艺术创新创作	1
实践实习类	长期在艺术团演出锻炼实习	1
志愿公益类	公益演出	3
选修类	课程名称	所获积分
文体活动类	文艺表演	7
工作履历类	校学生艺术团团员履历	3
技能特长类	艺术特长	2

云南大学学生艺术团

2022年3月1日

## 六、常见问题解答

### 1. 如果 APP 忘记密码怎么办？

如果忘记密码，可以在 Web 或 App 端登陆首页点击“忘记密码”后根据页面提醒自主设置新密码，也可联系管理员在后台初始化密码；如果遇到提示用户不存在，请与学校管理员联系，确认账号是否已导入。

### 2. 如果报名活动不参加会有何影响？

报名活动不参加会被后台记入黑名单并扣诚信分，学生将会在一段时间内限制报名第二课堂活动。同时，如果在参加活动的过程中有舞弊等行为，也会被列入黑名单。

### 3. 有同学转专业了，没法报名新专业的活动怎么办？

将该同学的信息报给校级后台管理员修改，信息更新为转专业后的新专业即可参加活动。

### 4. 点了生成记录，是不是无法发放积分了？

是的，一旦生成记录将无法进行关于活动的所有修改，请各位负责人在生成记录之前仔细检查，确保学分和奖项已经发放再生成记录。

### 5. 什么是签退功能？

签退是指活动报名并且签到，但是活动中退出，管理员会进行签退，并且扣除诚信分。再次正常参加活动方可加回诚信分，院系级活动参加三次可增加一分，校级及以上活动参加一次可增加一分。

### 6. 什么是黑名单？



如果报名活动而没有签到参加或者被签退三次，便会被列入黑名单，进入黑名单的时长默认为120小时。如果不是因为个人原因而被拉入黑名单，可联系活动负责人，由活动负责人填写《情况说明》后联系校级第二课堂管理人员删除。

### 7. 为什么有的活动不能报名？

第一种可能是活动还未开启报名，请注意看活动报名倒计时；第二种可能是活动范围被设定为某个院系或者某个部落，你并不在此范围内；第三种可能是活动已经结束，请注意看活动状态是否为报名中。

更多信息请关注云南大学第二课堂公众号“YNU云小二”，公众号内有“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各项政策文件、课程介绍、使用手册、上分宝典，达人分享等，快来加入我们吧，云小二将陪伴你的大学生涯，和你一起乘风破浪，到达梦想的彼岸。

